

补充协议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沈阳柒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经平等协商，同意对2026年1月21日签订的艺统服务协议（以下简称原合同），现双方确认一致就原协议补充内容签署本补充协议：

一、新增服务内容

1、甲乙双方确认，在原协议约定的服务内容基础上，乙方单位安排乙方工作人员根据甲方需求提供执行等相关服务，具体以甲方需求为准。

二、服务费用

1、甲乙双方确认，在原协议基础上，就本次新增服务内容，甲方另行支付乙方服务费用含税人民币【1,680.00】元（大写：人民币【壹仟陆佰捌拾元整】元整）

2、变更条款自2026年1月28日起生效。

三、其他

1、原协议中的其它条款无变更，甲乙双方按照原协议继续履行。

2、本协议作为原协议的补充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本协议未涉及部分，以原协议为准。

3、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，除非另有说明，否则其定义与原协议中的定义相同。

4、本协议自甲方、乙方单位加盖公章或合同章日起生效，本



协议一式【贰】份，双方各执【壹】份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
限公司
盖章：



乙方：沈阳柒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盖章：



【签署日期： 2026 年 1 月 27 日】

